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38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23275 号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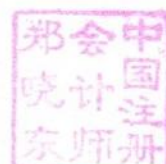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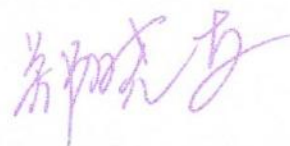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其他说明

本报告仅供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收购该公司股权时使用。如将本报告用于其他方面，因使用不当引起的法律责任与本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晓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施丹华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9,045,554.56	19,260,163.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79,515,244.58	75,353,057.59
预付款项	(三)	7,712,101.84	5,851,633.0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		4,000.00
存货	(五)	2,283,753.77	3,165,492.3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		10,4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	9,421,990.85	15,956,955.54
流动资产合计		117,978,645.60	129,991,302.3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8,957,182.0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九)	23,605,500.22	22,809,594.3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	1,157,700.45	1,095,986.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一)		7,570,543.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720,382.71	31,476,124.59
资产总计		151,699,028.31	161,467,426.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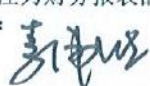
报表第 1 页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72,090.48	56,927,539.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三)	26,086,784.93	29,316,396.00
应付账款	(十四)	32,851,938.32	18,757,154.72
预收款项	(十五)	6,462,249.80	5,302,372.03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六)	3,303,128.97	749,060.77
应交税费	(十七)	5,134,769.62	2,673,004.9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09,086.89	471,586.89
其他应付款	(十八)	21,333,482.78	11,600,555.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453,531.79	125,797,670.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8,453,531.79	125,797,670.6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十九)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	1,348,000.00	1,348,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一)	11,023,432.58	10,040,858.56
未分配利润	(二十二)	15,874,063.94	9,280,897.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245,496.52	35,669,756.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699,028.31	161,467,426.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表第 2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二十三)	438,315,928.12	511,019,952.60
减: 营业成本	(二十三)	407,136,018.75	483,067,510.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四)	38,684.46	33,239.00
销售费用	(二十五)	16,145,516.74	14,251,481.72
管理费用	(二十六)	8,989,467.37	8,235,547.46
财务费用	(二十七)	-1,973,020.18	520,374.46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八)	246,854.11	-1,787,739.4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九)	1,386,638.70	1,055,555.0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629.43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9,119,045.57	7,755,094.15
加: 营业外收入	(三十)	3,609,742.58	1,553,267.1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75,652.69	97,365.10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十一)	1,855.00	9,121.6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55.0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26,933.15	9,299,239.57
减: 所得税费用	(三十二)	2,901,192.92	2,114,364.09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825,740.23	7,184,875.4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25,740.23	7,184,875.4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4,879,768.25	568,210,539.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471,702.17	39,171,775.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三)	25,164,921.95	2,512,89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2,516,392.37	609,895,21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1,944,669.91	576,940,899.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15,667.08	12,764,397.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18,481.03	2,077,732.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三)	7,335,818.34	38,895,78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214,636.36	630,678,81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01,756.01	-20,783,606.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38,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9,256.29	12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256.29	2,866,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3,905.14	1,743,830.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3,905.14	1,743,830.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4,648.85	1,122,669.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876,412.98	59,017,539.6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三)	816,814.87	13,650,376.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93,227.85	72,667,915.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931,862.11	40,250,668.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89,651.12	4,494,750.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121,513.23	44,745,419.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28,285.38	27,922,495.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73,383.79	-536,716.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2,205.57	7,724,842.7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33,714.10	3,008,871.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35,919.67	10,733,714.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健

报表第 4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健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348,000.00				10,040,858.56	9,280,897.73	35,669,756.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				1,348,000.00				10,040,858.56	9,280,897.73	35,669,756.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2,574.02	6,593,166.21	7,575,740.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25,740.23	9,825,740.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82,574.02	-3,232,574.02	-2,2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82,574.02	-982,574.0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50,000.00	-2,25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1,348,000.00				11,023,432.58	15,874,063.94	43,245,496.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348,000.00				8,603,883.46	3,532,997.35	28,484,880.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				1,348,000.00				8,603,883.46	3,532,997.35	28,484,880.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36,975.10	5,747,900.38	7,184,875.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84,875.48	7,184,875.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36,975.10	-1,436,975.1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36,975.10	-1,436,975.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1,348,000.00				10,040,858.56	9,280,897.73	35,669,756.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或公司), 是由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国泰集团)、张家港保税区盛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盛泰投资, 盛泰投资对外进行投资及用于投资的款项均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和决议)与董明等 27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 于 1998 年 04 月 15 日成立。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 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582000005025, 法定代表人为李伟胜, 注册地址为杨舍镇人民中路国泰大厦十一楼, 目前为经营期, 所属行业为进出口贸易业。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是: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纺织原料、化工原料、食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金属材料、机电产品、仪器仪表、针纺织品、日用百货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期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拟）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20.00	2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0.00
3-4 年（含 4 年）	40.00	40.00
4-5 年（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外购商品（进出口贸易）采用个别计价法。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资产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原账面价值）调整其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可收回金额部分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计提折旧、摊销，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的某项资产或处置组，应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i.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ii.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

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

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4.00-5.00	3.17-4.8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5.00	19.00-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4.00-5.00	19.00-32.0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4.00-5.00	19.00-32.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

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改造费等。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国内销售收入：公司按订单约定发货，经买方核对后，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满足销售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

（2）国外销售收入：在货物已报关出口，合同协议条款约定的主要风险报酬已转移给买方且成本能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房屋租赁、设备租赁收入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本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时，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标准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或者获得了收取政府补助的权利并基本确定能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或者获得了收取政府补助的权利并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予以确认。其中：（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

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17%	13%、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7%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25%

(二) 税收优惠

本报告期内无税收优惠。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6,659.45	20,531.60
银行存款	11,329,260.22	10,713,182.50
其他货币资金	7,709,634.89	8,526,449.76
合 计	19,045,554.56	19,260,163.86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537,770.89	8,168,448.28
信用证保证金	171,864.00	358,001.48
合 计	7,709,634.89	8,526,449.7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171,864.00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账龄组合	84,146,046.39	100.00	4,630,801.81	5.50	79,515,244.58	79,737,005.29	100.00	4,383,947.70	5.50	75,353,057.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 款										
合 计	84,146,046.39	100.00	4,630,801.81		79,515,244.58	79,737,005.29	100.00	4,383,947.70		75,353,057.5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5.12.31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83,404,324.71	4,170,216.24	5.00	78,996,595.75	3,949,829.78	5.00
1-2 年(含 2 年)	93,628.14	18,725.63	20.00	21,187.06	4,237.41	20.00
2-3 年(含 3 年)	9,087.06	2,726.12	30.00	413,037.10	123,911.13	30.00
3-4 年(含 4 年)	332,821.10	133,128.44	40.00	360.00	144.00	40.00
4-5 年(含 5 年)	360.00	180.00	50.00			
5 年以上	305,825.38	305,825.38	100.00	305,825.38	305,825.38	100.00
合 计	84,146,046.39	4,630,801.81		79,737,005.29	4,383,947.70	

2、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246,854.11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1,787,739.4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排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4,816,318.87	17.61	740,815.94
第二名	9,178,703.60	10.91	458,935.18
第三名	4,193,346.10	4.98	209,667.31
第四名	3,474,076.00	4.13	173,703.80
第五名	3,158,817.08	3.75	157,940.85
合 计	34,821,261.65	41.38	1,741,063.08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7,449,976.53	96.60	4,889,915.17	83.56
1-2 年 (含 2 年)	262,125.31	3.40	961,717.84	16.44
合 计	7,712,101.84	100.00	5,851,633.01	100.00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排名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2,530,484.49	32.81
第二名	1,171,941.35	15.20
第三名	768,521.11	9.97
第四名	618,000.00	8.01
第五名	555,442.80	7.20
合 计	5,644,389.75	73.19

(四)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0.00	100.00			4,000.00
合 计						4,000.00	100.00			4,000.00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283,753.77		2,283,753.77	3,165,492.33		3,165,492.33

2、 期末余额中无用于担保及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集团暂借款		10,400,000.00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留抵税额		102,520.16
应收出口退税款	9,421,990.85	13,532,902.05
其他		2,321,533.33
合 计	9,421,990.85	15,956,955.54

(八)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4.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5.12.31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其他			
联营企业											
张家港市国泰投资有限公司		8,895,552.61		61,629.43					8,957,182.04		

(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2013.12.31	29,892,407.68	1,401,309.00	995,828.37	1,002,433.40	33,291,978.45
（2）本期增加金额	1,557,697.53	635,498.50	94,694.87	187,863.25	2,475,754.15
—购置		635,498.50	94,694.87	187,863.25	918,056.62
—在建工程转入	1,557,697.53				1,557,697.53
（3）本期减少金额		612,698.00			612,698.00
—处置或报废		612,698.00			612,698.00
（4）2014.12.31	31,450,105.21	1,424,109.50	1,090,523.24	1,190,296.65	35,155,034.60
2. 累计折旧					
（1）2013.12.31	8,562,543.25	1,331,243.55	825,065.90	430,958.79	11,149,811.49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1,221.36	132,062.49	94,070.39	180,337.65	1,777,691.89
—计提	1,371,221.36	132,062.49	94,070.39	180,337.65	1,777,691.89
(3) 本期减少金额		582,063.10			582,063.10
—处置或报废		582,063.10			582,063.10
(4) 2014.12.31	9,933,764.61	881,242.94	919,136.29	611,296.44	12,345,440.28
3. 减值准备					
(1) 2013.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3.12.31 账面价值	21,329,864.43	70,065.45	170,762.47	571,474.61	22,142,166.96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21,516,340.60	542,866.56	171,386.95	579,000.21	22,809,594.32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12.31	31,450,105.21	1,424,109.50	1,090,523.24	1,190,296.65	35,155,034.6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08,349.59		12,051.28	3,504.27	2,623,905.14
—购置	2,404,550.45		12,051.28	3,504.27	2,420,106.00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在建工程转入	203,799.14				203,799.14
(3) 本期减少金额	42,072.00			67,100.00	109,172.00
—处置或报废	42,072.00			67,100.00	109,172.00
(4) 2015.12.31	34,016,382.80	1,424,109.50	1,102,574.52	1,126,700.92	37,669,767.74
2. 累计折旧					
(1) 2014.12.31	9,933,764.61	881,242.94	919,136.29	611,296.44	12,345,440.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7,191.49	150,930.84	63,729.71	200,688.60	1,822,540.64
—计提	1,407,191.49	150,930.84	63,729.71	200,688.60	1,822,540.64
(3) 本期减少金额	63,745.00			39,968.40	103,713.40
—处置或报废	63,745.00			39,968.40	103,713.40
(4) 2015.12.31	11,277,211.10	1,032,173.78	982,866.00	772,016.64	14,064,267.52
3. 减值准备					
(1) 2014.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4.12.31 账面价值	21,516,340.60	542,866.56	171,386.95	579,000.21	22,809,594.32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22,739,171.70	391,935.72	119,708.52	354,684.28	23,605,500.22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资产	差异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30,801.81	1,157,700.45	4,383,947.70	1,095,986.93

(十一)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代持股权款		7,570,543.34

(十二)短期借款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押汇借款	872,090.48	24,927,539.61
合 计	12,872,090.48	56,927,539.61

(十三)应付票据

种 类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6,086,784.93	29,316,396.00

(十四) 应付账款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32,126,661.47	18,002,551.58
1-2 年（含 2 年）	725,276.85	146,937.16
2-3 年（含 3 年）		123,127.77
3 年以上		484,538.21
合 计	32,851,938.32	18,757,154.72

(十五)预收款项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6,462,249.80	5,302,372.03

(十六)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短期薪酬	169,160.52	13,040,817.01	12,478,107.39	731,870.1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1,116.54	163,925.91	17,190.63
合 计	169,160.52	13,221,933.55	12,642,033.30	749,060.77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短期薪酬	731,870.14	14,862,661.05	12,344,958.50	3,249,572.6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190.63	520,447.80	484,082.15	53,556.28
合 计	749,060.77	15,383,108.85	12,829,040.65	3,303,128.9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035.22	11,720,605.44	11,126,287.18	661,353.48
(2) 职工福利费		551,849.20	551,849.20	
(3) 社会保险费		209,713.89	189,808.95	19,904.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2,519.19	138,042.87	14,476.32
工伤保险费		38,129.80	34,510.72	3,619.08
生育保险费		19,064.90	17,255.36	1,809.54
(4) 住房公积金		468,588.00	468,588.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2,125.30	90,060.48	141,574.06	50,611.72
合 计	169,160.52	13,040,817.01	12,478,107.39	731,870.14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1,353.48	13,474,669.81	10,987,350.15	3,148,673.14
(2) 职工福利费		493,473.30	493,473.30	
(3) 社会保险费	19,904.94	233,451.41	225,955.46	27,400.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476.32	163,860.71	158,409.11	19,927.92
工伤保险费	3,619.08	46,393.80	45,030.90	4,981.98
生育保险费	1,809.54	23,196.90	22,515.45	2,490.99
(4) 住房公积金		556,640.00	556,64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611.72	104,426.53	81,539.59	73,498.66
合 计	731,870.14	14,862,661.05	12,344,958.50	3,249,572.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基本养老保险		152,519.19	138,042.87	14,476.32
失业保险费		28,597.35	25,883.04	2,714.31
合 计		181,116.54	163,925.91	17,190.63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基本养老保险	14,476.32	485,652.46	450,308.98	49,819.80
失业保险费	2,714.31	34,795.34	33,773.17	3,736.48
合 计	17,190.63	520,447.80	484,082.15	53,556.28

(十七)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32,831.54	
营业税	17,063.52	7,931.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4.45	555.18
教育费附加	853.18	396.56
企业所得税	4,320,807.42	2,392,391.58
个人所得税	542,309.42	128,935.85
房产税	89,754.32	67,836.59
其他	129,955.77	74,958.02
合 计	5,134,769.62	2,673,004.91

(十八)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19,189,135.13	8,413,254.83
1-2 年（含 2 年）	1,041,996.65	487,226.56
2-3 年（含 3 年）	484,631.48	618,229.52
3 年以上	617,719.52	2,081,844.79
合 计	21,333,482.78	11,600,555.70

(十九)实收资本

项 目	2013.12.31	本次变动增 (+) 减 (-)			2014.12.31
		本期增资	其他	小计	
国泰集团	3,000,000.00				3,000,000.00
盛泰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董明等 27 名自然人	9,000,000.00				9,000,000.00
合 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项 目	2014.12.31	本次变动增 (+) 减 (-)			2015.12.31
		本期增资	其他	小计	
国泰集团	3,000,000.00				3,000,000.00
盛泰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董明等 27 名自然人	9,000,000.00				9,000,000.00
合 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二十)资本公积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资本溢价	1,348,000.00			1,348,000.00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资本溢价	1,348,000.00			1,348,000.00

(二十一)盈余公积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盈余公积	8,603,883.46	1,436,975.10		10,040,858.56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盈余公积	10,040,858.56	982,574.02		11,023,432.58

(二十二)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9,280,897.73	3,532,997.35
加： 本期净利润	9,825,740.23	7,184,875.48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减：提取盈余公积	982,574.02	1,436,975.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5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74,063.94	9,280,897.73

(二十三)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6,931,594.79	407,136,018.75	509,761,785.93	483,067,510.23
其他业务	1,384,333.33		1,258,166.67	
合 计	438,315,928.12	407,136,018.75	511,019,952.60	483,067,510.23

(二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23,963.52	25,5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87.22	4,514.42
教育费附加	6,133.72	3,224.58
合 计	38,684.46	33,239.00

(二十五)销售费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合计	16,145,516.74	14,251,481.72
其中大额：		
职工薪酬	8,745,189.24	6,979,210.92
差旅费	1,232,058.25	1,074,684.18
进出口费用	1,036,063.41	1,198,610.44
广告费	971,334.85	1,225,979.65
运输费	621,429.29	504,653.84

(二十六)管理费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管理费用合计	8,989,467.37	8,235,547.46
其中大额：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6,637,919.61	6,241,517.63
折旧	1,822,540.64	1,777,691.89

(二十七) 财务费用

类 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877,151.12	2,197,150.97
减：利息收入	976,088.62	1,488,994.21
汇兑损益	-3,073,383.79	-536,716.33
手续费及其他	199,301.11	348,934.03
合 计	-1,973,020.18	520,374.46

(二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246,854.11	-1,787,739.40

(二十九)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629.43	
权益法核算的代持股权投资收益	1,325,009.27	1,055,555.02
合 计	1,386,638.70	1,055,555.02

(三十)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75,652.69	97,365.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75,652.69	97,365.10
政府补助	1,243,300.00	1,455,902.00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	2,079,659.89	
其他	11,130.00	
合 计	3,609,742.58	1,553,267.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信保补贴	1,154,100.00	1,074,475.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进口产品贴息资金	89,200.00	132,998.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稳增长促发展补贴		20,233.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出口补贴		228,196.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243,300.00	1,455,902.00	/

(三十一)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55.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55.00	
其他		9,121.68
合 计	1,855.00	9,121.68

(三十二)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62,906.44	1,667,429.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1,713.52	446,934.85
合 计	2,901,192.92	2,114,364.09

(三十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976,088.62	1,056,994.21
政府补助	1,243,300.00	1,455,902.00
往来款	22,945,533.33	
合 计	25,164,921.95	2,512,896.2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费用性支出	7,335,818.34	8,895,787.44
往来款		30,000,000.00
合 计	7,335,818.34	38,895,787.44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筹资保证金	816,814.87	13,650,376.02

(三十四)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825,740.23	7,184,875.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6,854.11	-1,787,739.40
固定资产等折旧	1,822,540.64	1,777,691.8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3,797.69	-97,365.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6,232.67	2,733,867.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6,638.70	-1,055,555.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713.52	446,934.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1,738.56	6,199,336.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89,801.36	52,312,944.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753,463.69	-88,498,597.2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01,756.01	-20,783,606.3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335,919.67	10,733,714.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33,714.10	3,008,871.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2,205.57	7,724,842.7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一、现 金	11,335,919.67	10,733,714.10
其中：库存现金	6,659.45	20,531.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329,260.22	10,713,182.50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35,919.67	10,733,714.10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张家港市国泰 投资有限公司	张家港	张家港	项目投资； 咨询服务	3.95		权益法

说明：公司对该企业有参与经营决策的权利，故对其进行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5.12.31/2015 年度
	张家港市国泰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6,743,470.25
非流动资产	178,473,746.08
资产合计	235,217,216.33
流动负债	8,453,114.10
负债合计	8,453,114.10
所有者权益	226,764,102.2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967,182.04
营业收入	

	2015.12.31/2015 年度
	张家港市国泰投资有限公司
净利润	35,069,610.30
综合收益总额	35,069,610.30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国泰集团	张家港市	综合类	80,000.00 万元	20.00	55.47

母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根据国泰集团与盛泰投资及张子燕等 19 个自然人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签订的《关于承诺为一致行动人的决议》约定，盛泰投资及张子燕等 19 个自然人承诺其在国泰集团各直属子公司的股东大会中，行使表决权时与国泰集团保持一致。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江苏国泰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江苏国泰华盛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工程款		225,540.00
国泰集团	担保费	118,333.6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国泰集团	出售商品	259,172.00	

2、 资金占用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江苏国泰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4,295.51	36,022.31
江苏国泰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40,078.42	56,000.01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泰集团	2,000,000.00	2015.1.23	2016.1.22	是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5.12.31	2014.12.31
应付帐款			
	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18,674.00	
	江苏国泰国华实业有限公司	3,564.00	
其他应付款			
	国泰集团	15,000,000.00	6,860,260.56
	张家港市国泰投资有限公司		42,000.01
短期借款			
	江苏国泰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0,000,000.00

2、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存款			
	江苏国泰财务有限公司	9,376,974.12	2,248,725.6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国泰集团		10,4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国泰华盛实业有限公司		7,570,543.34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一、 补充资料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3,797.69	97,365.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 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3,300.00	1,455,90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24,000.00	832,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0,789.89	-9,121.68
所得税影响额	-901,971.90	-744,036.36
合 计	3,173,915.69	2,232,109.06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